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就本公司所知，目前没有迹象表明已发行且尚在存续期的公司债券未来按期兑付兑息存在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中的“重大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

与《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提示的风险相比，公司现有风险无重大不利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4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6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1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4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5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5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5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58
四、 资产情况.....	58
五、 负债情况.....	59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61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62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6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62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66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66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6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66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6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66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6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67
财务报表.....	6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69

释义

公司/本公司/常高新/常高新集团/发行人	指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市场	指	银行间债券市场
《募集说明书》	指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
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投行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债办法》	指	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2 月颁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末
去年同期/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12 月/2020 年 12 月末
高新区/新北区	指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黑牡丹	指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牡丹建设	指	常州黑牡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黑牡丹置业	指	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
进出口	指	黑牡丹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黑牡丹（香港）有限公司

嘉迅物流	指	常州嘉迅物流有限公司
顺泰租赁	指	顺泰融资租赁（常州）有限公司
鸿泰科贷	指	常州市鸿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恒泰担保	指	常州市恒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和泰投资	指	常州和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艾特网能	指	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常高新
外文名称（如有）	CHANGZHOUHI-TECHGROUP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CHTC
法定代表人	盛新
注册资本（万元）	100,5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5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崇义南路 9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崇义南路 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2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cznd.net/index.html
电子信箱	cgx@cznd.net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顾正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崇义南路 9 号
电话	（0519）85127819
传真	（0519）85113061
电子信箱	1055859754@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盛新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樊俊华、匡红军、曹国伟、葛兰、陈伟凌

发行人的监事：王立、陈卓成、赵文琴、哈力、王芳

发行人的总经理：樊俊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顾正义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卢金河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一）公司业务情况****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工程代建、纺织服装、贸易、污水处理、租赁、商品房销售、类金融业务等板块。近年来，在实现上市公司纺织业务、城建业务发展的同时，发行人着力发展非上市部分经营业务，一方面拓展传统的租赁、环保、物流、贸易等业务，另一方面逐步培育壮大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融资担保、财务投资等类金融业务。

1、商品销售业务

（1）纺织服装销售业务

发行人纺织服装销售业务可细分为牛仔布、服装、色织布及纺织品销售，目前具有年产牛仔布 3,273.03 万米、纺纱 4,792.84 吨、牛仔服装 146.27 万件的产量。发行人纺织服装销售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黑牡丹集团经营。

2、工程施工业务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黑牡丹集团于 2009 年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向实际控制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收购了常州黑牡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牡丹建设”）和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牡丹置业”），进入了建筑行业，新增了工程施工及安置房建设两项业务。

收入确认方面，工程施工业务根据项目进度，对已发生的建造成本进行审定，依据《建设协议约定》的回款利润率水平进行结算，开具建筑业统一发票，确认收入；安置房建设项目完成竣工备案后，已经移交或办妥项目移交手续，根据各安置单位提供的实际安置名单和建设成本审定情况，开具不动产销售发票，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3、污水处理

目前发行人污水处理主要由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经营。其业务范围包括滨江化工园区化工的污水处理及西夏墅纺织工业园的印染污水及周边孟河、西夏墅等乡镇生活污水的处理。

4、租赁业务

目前发行人租赁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公司本部绿化资产租赁及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综合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房产租赁业务。

5、商品房开发业务

发行人从事商品房开发业务的主体主要是常州市牡丹广景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绿都房地产有限公司、苏州丹华君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常州牡丹景都置业有限公司。发行人房地产开发经营模式包括自主开发和合作开发。自主开发项目包括怡景湾（商品房部分）

项目、牡丹欣悦湾（新龙 C 地块）项目及黑牡丹科技园项目。合作开发项目包括绿都万和城项目、月亮湾项目、东城明居项目及龙虎塘地块项目。

6、类金融

发行人的类金融业务旨在建立科技与金融对接的公共服务平台。通过有效集成担保、创投、小贷、融资租赁、保险、银行等各类金融资源，为区域内的企业提供从创业到上市，跨域资金市场到资本市场的混业金融服务；同时引进并整合产权交易所、会计、评估、律师、咨询等专业中介机构，健全投融资服务供应链，不断完善风险资金的退出机制。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以纺织服装、工程代建、商品房销售、租赁、类金融、贸易等为主营业务，涉及行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纺织服装行业

纺织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也是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在繁荣市场、扩大出口、吸纳就业、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城镇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随着“一带一路”、“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等新兴战略的提出和推进，传统纺织服装产业也不断寻求与创新技术的融合，未来产业结构的转型升级步伐将进一步加快。

（2）建筑行业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建设部、国家发改委、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资委联合发出了《关于加快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建筑业就业容量大，产业关联度高，全社会 50%以上的固定资产要通过建筑业才能形成新的生产能力或使用价值。建筑业接纳了农村近 1/3 的富余劳动力就业，在解决“三农”问题上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3）房地产行业

2021 年以来，高层密集发声对地产调控予以纠偏，向市场释放宽信用信号。机构判断，地产政策层面全方位严格调控的最艰难时期已经过去，未来地产股估值受到压制的最大因素将有边际改善。此时实施房地产税试点工作，表明了中央对地产板块的态度，坚持“房住不炒”定位，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远期来看，未来房地产市场回归理性、刚需的可能性较大。常州房地产市场近两年来持续升温，考虑到常州市多年来供应量和交易量相对平稳，商品房库存量和价格较合理，预计未来常州房地产市场不会出现大幅度波动。

（4）类金融板块

1) 融资租赁行业

融资租赁是现代化大生产条件下产生的实物信用与银行信用相结合的新型金融服务形式，是集金融、贸易、服务为一体的跨领域、跨部门的交叉行业。大力推进融资租赁发展，有利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对于加快商品流通、扩大内需、促进技术更新、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发展融资租赁业，是我国现代经济发展的必然选择。

2) 小额贷款行业

小额贷款是一种面向传统商业银行不能覆盖客户的贷款创新，主要解决一些小额、分散、短期、无抵押、无担保的资金需求，是运用金融手段脱贫致富的有效工具，也是我国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金融支持。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我国就开始引进和推行小额信贷扶贫模式。

（5）商品贸易板块

近年来，我国进出口快速增长，外贸持续改善。在全球经济持续复苏带动外部需求回暖、国内经济稳中向好带动进口持续增加、大宗商品价格反弹以及相关鼓励外贸措施出台的背景下，进出口快速增长。

发行人目前是常州新北区（高新区）内最大的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同时也承担了新北区（高新区）保障房、安置房的建设任务。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如下：

（1）发行人在纺织服装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发行人目前是全国规模最大、效益最好的牛仔布生产企业之一，在市场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与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具有国家政策支持的优势、创新优势、资本运营优势、规模优势、管理优势、高新技术的优势、品牌和质量优势。

（2）发行人在常州市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房、安置房建设地位与竞争优势

发行人目前是常州新北区（高新区）内最大的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同时也承担了新北区（高新区）保障房、安置房的建设任务。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发行人具有突出的区域垄断优势、地方政府支持优势、续融资能力优势。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不适用。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三） 主营业务情况****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商品销售业务	56.23	49.82	11.41	37.60	52.11	45.73	12.25	37.24
房产销售业务	64.00	46.65	27.10	42.79	65.74	43.30	34.13	46.98
环保类业务	7.07	3.77	46.66	4.73	3.45	1.71	50.28	2.46
工程施工业务	11.09	8.19	26.22	7.42	10.32	7.67	25.67	7.38
类金融业务	4.19	2.39	42.92	2.80	2.77	2.31	16.37	1.98
其他业务	6.99	4.36	37.57	4.67	5.55	3.27	41.16	3.97
合计	149.58	115.18	22.99	100.00	139.94	104.00	25.68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虽然未达到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这一条件，但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纺织服装销售业务、电子商务、通讯设备销售	商品销售业务	56.23	49.82	11.41	7.91	8.94	-6.85
安置	房产销	64.00	46.65	27.10	-2.65	7.74	-20.60

房、商 品房销 售	售业务						
合计	—	120.23	96.47	—	5.26	16.68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发行人 2021 年度环保类业务收入和成本较上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本期并购雪浪环境新增危废处理业务所致；

（2）发行人 2021 年度类金融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3）发行人 2021 年度其他业务成本较上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本期其他业务中工程设计管理业务减少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纺织服装板块

作为发行人纺织服装业务的实施人，黑牡丹将继续深化纺织服装产业的转型升级，主要围绕品牌、产品和技术、营销体系三大支点展开。充分利用黑牡丹的品牌文化，发挥行业的龙头企业优势，继续加强自有服装品牌的建设。加强技术研发提高产品的附加值，通过技术和设备的更新改造提高劳动产出效率，发展横向外包体系，实现生产和经营上的规模经济效益，巩固所处产业链的有利地位。建立大规模的营销网络，综合运用各种营销平台和营销手段，大力开拓市场，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2）工程建设板块

发行人将深耕北部新城包括高铁核心区及周边开发、三江口综合开发、科技 CBD 综合开发、高铁中心公园、沿江森林带建设等项目，做出水平和品牌；扎根万顷良田项目，全面跟进，做出规模和特色，待成熟时，输出商业模式；参与小城镇建设；积极参与到乡镇的城镇化进程中，进行整体和合作开发，实现优势互补，利益共享。

（3）类金融板块

本着为区域内企业提供企业投融资公共服务专业平台、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这两大目标，发行人将积极稳妥完成由传统财务投资到财务投资与战略投资并重的思路转变，完善公司产业结构，创出类金融业务特色，充分发挥公司现有优势。

公司将主动融入资本市场，创新开拓类金融业务，丰富产业资源，降低融资成本、减

轻融资难度，更好的服务于高新区经济和建设发展，促进区内企业做大做强。公司做大做强公司内部的担保公司、科技小贷公司，积极开拓融资租赁业务和供应链金融业务，并将相关资源整体整合成一个类金融的板块，或组成一个类金融的公司。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谋求到资本市场进行融资。

（4）环保板块

作为发行人环保业务板块主体的排水公司制定了 3 年发展规划。第一、将化工园区企业的预处理设施托管运营。未来 1-2 年内，江边污水处理厂将对园区内的重点企业废水处理设施实行托管运营，进一步稳定进入江边污水厂的水质，进一步提高达标排放水平；同时，公司将以 BOT、TOT 等形式积极实施对污水处理厂的托管业务，以求扩大污水处理规模，做大污水处理产业。第二、公司在今后也将致力于高浓度废水处理业务。针对化工园区企业排放的高浓度废水，公司在立足自身的同时，正在与科研机构联合攻关解决化工高浓度废水处理难题。第三、限于排放指标，为满足园区企业的扩大再生产以及化工园区招商引资的需求，公司规划对重点企业实施中水回用项目，减少废水排放。第四、固废处置项目。就固废处置项目，公司正成立调研小组对生活垃圾处理 and 污泥处理资源化利用展开调研工作。重点实施将垃圾转换成燃油的技术，这是垃圾资源化处理的方向，也是垃圾处理领域的前沿技术。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发行人未来投资金额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的投资经营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同时，发行人还在大力推动类金融业务，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所投资项目未来收益也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发行人未来投资的资金来源主要通过日常经营收入和直接间接融资相结合的方式补充。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能力稳定，近年来，发行人业务板块持续扩张，不断推进业务市场化转型，营业收入呈稳中有增态势。同时，发行人与金融机构保持长期良好合作关系，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发行人直接融资品种丰富，直接融资渠道较为畅通。另一方面，发行人作为常州市新北区市政道路、安置房、管道、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最主要主体，受到常州市政府部门强有力的资金支持。总体来看，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畅通的融资渠道，政府的大力支持是未来投资资金的有效保障。

（2）主营业务主要来自于下属子公司的风险

发行人为控股型公司，集团内主要业务及收益构成多来自于下属子公司，如果未来下属子公司分红策略发生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相关收益，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应对措施：发行人致力于成为一家产业投资管控型的企业，具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发

行人已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从组织、制度、文化、权责利等方面加强下属子公司的管控。

（3）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 160.79 亿元，占同期末净资产的 57.54%，担保规模大、担保比率高。虽然目前被担保公司多为国有控股企业，经营状况良好，但是仍不排除未来被担保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无法偿还发行人担保的债务，从而导致发行人出现代偿风险的可能。

应对措施：发行人已制定较为健全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对外担保的对象及担保条件、担保审批权限、担保决策程序、担保合同的订立及担保信息披露、担保的后续管理等内容设置了相应要求。另一方面，发行人担保公司多为国有控股企业，经营状况良好。发行人融资性担保业务由下属全资子公司恒泰担保公司负责运营，报告期内未发生担保代偿事项。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与关联人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为宗旨，发行人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发行人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股东批准。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9.92
关联租赁	1.22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账款	33.06
其他应收款	238.18
其他应付款	2.57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67.0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309.44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89.7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1.33%；银行贷款余额 104.6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3.8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62%；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2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40.43	25.60	63.00	60.75	189.78
银行贷款	0	21.03	24.00	21.07	38.56	104.6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5	0	0	0	5
其他有息债务	0	1	9	0	0	10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90.7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99.08 亿元，且共有 21.9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一
2、债券简称	19 常高 01
3、债券代码	155283.SH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2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7 常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1773005.IB
4、发行日	2017 年 6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6 月 2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6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常高新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103691.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1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常高新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280204.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不适用

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19 常高 03
3、债券代码	155533.SH
4、发行日	2019 年 7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1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7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18 常新 03
3、债券代码	150538.SH
4、发行日	2018 年 7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2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7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常高新 SCP003
3、债券代码	012105295.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常高新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280114.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常高新 SCP003

3、债券代码	012281435.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6.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19 常高 05
3、债券代码	163059. SH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1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2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常高 01
3、债券代码	162979. SH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常高 02
3、债券代码	166381.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3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常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356.IB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常高新 PPN002
3、债券代码	032000569. IB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常高 03
3、债券代码	167201. 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常高新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1512. IB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常高新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001972.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常高 G1
3、债券代码	175550.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常高 G1
3、债券代码	175603.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 月 7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常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00033.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1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常高 01
3、债券代码	178123. 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常高新 PPN002
3、债券代码	032100618. IB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6 月 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权益出资)
2、债券简称	21 常高新 PPN003(权益出资)
3、债券代码	032100698. IB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常高 02
3、债券代码	196938.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7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常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1925.IB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9 常高 06
3、债券代码	163060.SH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1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常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091.IB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常高新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280372. IB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2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常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80300. 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常高 G2
3、债券代码	188498.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证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 常高 G3
3、债券代码	188649.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证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常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085.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订单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50286.SH

债券简称：18 常新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50538.SH

债券简称：18 常新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55283.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行使调整利率选择权，19 常高 01 存续期后两年的票面利率由 4.65%调整为 3.13%。

债券代码：155533.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63059.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5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62979.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66381.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67201.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75603.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G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78123.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债券代码：196938.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选择权。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0286.SH

债券简称：18 常新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0287.SH

债券简称：18 常新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0538.SH

债券简称：18 常新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5283.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5533.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3060.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6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3059.SH

债券简称：19 常高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2979.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6381.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7201.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75550.SH

债券简称：20 常高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75603.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78123.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88498.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G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6938.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88649.SH

债券简称：21 常高 G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条款、交叉违约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550.SH

债券简称	20 常高 G1
募集资金总额	8.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9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等金融机构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用途。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申请和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603.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G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等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用途。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	不适用

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申请和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8123.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01
募集资金总额	4.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4.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公司债券等有息负债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用途。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申请和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498.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G2
募集资金总额	3.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3.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申请和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938.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02
募集资金总额	6.7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6.7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申请和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649

债券简称	21 常高 G3
募集资金总额	3.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3.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	不适用

整改情况（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申请和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0538.SH

债券简称	18 常新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26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其中：2019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7 月 2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0 年 7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券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55283.SH

债券简称	19 常高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3 月 26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3 月 2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2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55533

债券简称	19 常高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6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7 月 1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7 月 1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1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16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

	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3059.SH

债券简称	19 常高 05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2 月 1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0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2 月 10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10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

	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3060.SH

债券简称	19 常高 06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2 月 1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0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

	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2979.SH

债券简称	20 常高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1 月 21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

	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6381.SH

债券简称	20 常高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24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3 月 24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24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

	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7201.SH

债券简称	20 常高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7 月 14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7 月 14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7 月 14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

	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75550.SH

债券简称	20 常高 G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5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75603.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G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是 2021 年 1 月 7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 月 7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1 月 7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7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7 日。

	（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78123.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是 2021 年 3 月 2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3 月 22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22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

	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本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本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本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本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8498.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G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1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2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

	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8 月 12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6938.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8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

	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 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 (如遇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 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1)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 并协调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 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 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 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 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 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 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 保障投资者利益, 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 偿债保障金来源于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 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 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 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 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如有)	无变化,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 188649.SH

债券简称	21 常高 G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6 日, 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2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遇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8 月 26 日, 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如遇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4）设立偿债保障金账户：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开设偿债保障金专户，偿债保障金来源于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5）严格信息披露：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约束自身依据债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500 号华润时代广场 14 楼 ABC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殷、李伟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0538、155283、155533、163059、163060、162979、166381、167201、175550、175603、188498、188649
债券简称	18 常新 03、19 常高 01、19 常高 03、19 常高 05、19 常高 06、20 常高 01、20 常高 02、20 常高 03、20 常高 G1、21 常高 G1、21 常高 G2、21 常高 02、21 常高 G3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联系人	杨兴、戴玥
联系电话	010-85130443

债券代码	178123、196938
债券简称	21 常高 01、21 常高 02
名称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联系人	张元魁、赵丰伟
联系电话	021-2315388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5283、155533、163059、163060
债券简称	19 常高 01、19 常高 03、19 常高 05、19 常高 06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

债券代码	175550、175603、188498、188649
债券简称	20 常高 G1、21 常高 G1、21 常高 G2、21 常高 G3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于解释 15 号发布前本公司财务报表未按照“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列报的，本公司按照该规定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租赁准则和解释 14 号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预付账款	656,084,112.88	655,976,575.55	-107,537.33
在建工程	841,870,951.81	841,882,008.03	11,056.22
使用权资产		22,159,335.28	22,159,335.28
负债：			
其他应付款	3,187,129,020.03	3,186,801,376.48	-327,643.55
租赁负债		22,346,542.34	22,346,542.34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1,204,118,729.22	1,204,166,803.72	48,074.50
少数股东权益	7,218,902,901.35	7,218,898,782.23	-4,119.12

4、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9.83	0.99	0.60	1,551.70
预付款项	3.98	0.40	6.56	-39.37
合同资产	2.97	0.30	10.02	-7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47	1.86	11.93	54.87
债权投资	3.63	0.37	2.42	49.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34	3.46	24.15	42.22
在建工程	11.49	1.16	8.42	36.45
开发支出	0.01	0.00	0.03	-57.28
长期待摊费用	2.33	0.23	1.55	50.73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新基建业务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 （3）合同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上年末大额未结算项目完成结算所致；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项重分类增加所致；
- （5）债权投资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权益性金融工具投资增加所致；
-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权益工具投资增加所致；
- （7）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在建环保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8）开发支出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开发支出完工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 （9）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装修项目增加费用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0.48	13.03	不适用	16.19
应收票据	9.83	0.24	不适用	2.48
应收账款	67.44	0.20	不适用	0.30
其他应收款	284.37	0.17	不适用	0.06
存货	275.94	10.12	不适用	3.67
应收款项融资	1.62	0.13	不适用	8.09
其他流动资产	16.17	0.20	不适用	1.24
长期应收款	23.36	15.85	不适用	67.85
投资性房地产	22.73	4.48	不适用	19.71
固定资产	25.89	6.24	不适用	24.08
在建工程	11.49	3.09	不适用	26.90
无形资产	11.04	0.97	不适用	8.75
合计	830.36	54.7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8.28	107.34	98.27	58.72	6.39	贷款质押
合计	348.28	107.34	98.27	—	—	—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16.17	2.27	12.25	32.02
其他流动负债	62.87	8.81	43.99	42.91
长期应付款	11.27	1.58	5.28	113.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1	0.00	0.01	-33.68
预计负债	0.05	0.01	0.09	-46.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	0.15	4.10	-73.62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用于支付工程款及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3）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发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增加所致；

（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辞退福利所致；

（5）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新基建业务较上年减少，同时预计的售后服务费用较上年减少所致。

（6）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收购优先级合伙人投入所致。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469.24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526.54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2.21%。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188.95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250.1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7.51%；银行贷款余额 256.2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8.66%；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0.1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93%；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9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46.93	35.60	87.15	80.47	250.15
银行贷款	0	34.70	53.23	49.31	118.98	256.2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5	3.5	0	1.67	10.17
其他有息债务	0	1	9	0	0	10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7.65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7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 发行人子 公司	持股比 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 务收入	主营业 务利润
常高新金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29.44	25.84	0.31	0.31
常州和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对外投资管理、财务顾问、创业投资咨询与服务。	2.73	1.27	0.03	0.03
常州华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0.00%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	6.51	1.55	0	0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59.13%	牛仔面料生产	348.28	107.34	98.27	24.35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14.27 亿元，净利润为 6.65 亿元。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发行人 2021 年度支付其

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3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2.34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63.0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60.7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2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	非关联方	10	对旅游、文化、房	良好	保证担保	3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产、文艺演艺、娱乐、酒店、商贸等行业进行投资，自有房屋租赁服务，投资咨询服务，绿化管养服务，市政府授权范围内对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2	2022 年 12 月 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2	2022 年 5 月 3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	2022 年 6 月 22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0.8	2022 年 1 月 14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团有限公司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0.47	2022 年 4 月 27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2.47	2022 年 5 月 12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4.5	2025 年 10 月 12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5	2022 年 5 月 23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0.8	2022 年 4 月 27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0.5	2024 年 2 月 21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3	2023 年 12 月 1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5	2022 年 2 月 21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37	2023 年 3 月 3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2	2022 年 9 月 23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0.5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2	2022 年 2 月 28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3	2024 年 9 月 1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2.5	2022 年 9 月 17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龙城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	同上	良好	保证担保	1.5	2022 年 12 月 22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35.81	—	—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48,209,741.46	9,523,324,617.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315,593.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83,069,833.63	59,518,771.92
应收账款	6,744,357,981.06	7,342,532,174.63
应收款项融资	161,551,480.49	141,994,226.74
预付款项	397,801,674.72	656,084,112.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436,508,531.04	29,757,700,053.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904,546.69	2,644,725.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93,946,638.25	25,156,106,836.45
合同资产	297,033,427.00	1,001,625,038.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46,977,840.80	1,192,580,186.12
其他流动资产	1,617,084,285.04	1,948,458,755.01
流动资产合计	76,334,857,027.27	76,779,924,773.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63,166,500.00	242,180,7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36,316,803.52	1,978,101,976.98
长期股权投资	2,498,199,518.88	1,956,406,43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3,960,793.58	1,207,450,429.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34,104,524.38	2,414,645,203.06
投资性房地产	2,272,942,734.51	2,229,393,607.39
固定资产	2,589,005,334.09	2,319,781,069.79
在建工程	1,148,708,862.28	841,870,951.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72,619,666.32	1,613,477,540.6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699,908.06	
无形资产	1,104,123,995.87	1,100,220,845.95
开发支出	1,224,528.21	2,866,264.06
商誉	1,817,518,540.23	1,764,814,409.49
长期待摊费用	232,939,669.15	154,544,61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0,648,431.35	755,888,85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3,163,274.79	1,700,152,10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39,343,085.22	20,281,795,012.03
资产总计	99,274,200,112.49	97,061,719,78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04,977,775.28	6,591,440,430.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17,186,909.40	1,224,947,626.34
应付账款	3,500,232,414.71	3,223,859,288.11
预收款项	21,732,276.39	19,878,480.46
合同负债	7,591,938,450.63	9,536,125,384.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2,311,311.08	248,511,813.08
应交税费	470,602,776.36	482,435,307.28
其他应付款	2,578,359,581.50	3,187,129,020.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47,262,620.91	8,889,905,366.11
其他流动负债	6,286,580,920.71	4,398,943,660.78
流动负债合计	38,371,185,036.97	37,803,176,376.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467,291,619.27	14,915,947,594.37
应付债券	16,804,863,568.25	14,582,633,866.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737,005.67	
长期应付款	1,127,393,699.74	528,113,613.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85,257.96	1,334,844.64
预计负债	4,750,495.71	8,899,406.26
递延收益	183,983,638.57	185,307,74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983,585.37	204,906,973.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177,090.41	4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60,065,960.95	30,837,144,039.15
负债合计	71,331,250,997.92	68,640,320,415.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5,000,000.00	1,0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97,5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497,5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126,138,901.74	17,534,772,53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6,527,688.55	382,095,568.45
专项储备	6,686.79	6,686.79
盈余公积	71,109,882.15	71,109,882.15
一般风险准备	5,393,069.47	5,393,069.47
未分配利润	1,449,498,266.76	1,204,118,72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81,174,495.46	21,202,496,468.56
少数股东权益	7,561,774,619.11	7,218,902,90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42,949,114.57	28,421,399,36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274,200,112.49	97,061,719,785.88

公司负责人：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正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6,295,144.71	1,237,218,85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725,519.49	230,470,447.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1,520.16	489,254.56
其他应收款	22,233,814,469.38	22,119,307,934.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8,492,701.71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7,2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43,304.36	4,137,163.04
流动资产合计	24,018,039,958.10	23,598,823,655.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7,400,000.00	72,4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975,294,243.50	17,219,020,93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7,149,595.08	388,319,685.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1,129,500.87	1,159,051,448.77
投资性房地产	211,704,959.62	214,524,870.61
固定资产	4,607,559.09	3,809,633.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72,619,666.32	1,613,477,540.6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42,118.28	751,869.55
开发支出		226,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69,765.21	18,874,094.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01,37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33,317,407.97	20,704,357,452.01
资产总计	46,151,357,366.07	44,303,181,107.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9,829,259.78	3,143,879,503.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30,000.00	
应付账款	15,891,776.39	37,229,328.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47,062.82	5,298,037.95
应交税费	621,533.54	678,857.23
其他应付款	820,255,674.23	1,053,880,603.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15,266,541.18	4,847,213,550.43
其他流动负债	2,740,695,833.34	1,415,544,666.67
流动负债合计	12,900,037,681.28	10,503,724,54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81,260,000.00	6,110,260,000.00
应付债券	13,070,000,000.00	11,403,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085.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51,260,000.00	17,513,356,085.37
负债合计	30,751,297,681.28	28,017,080,63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5,000,000.00	1,0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97,5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497,5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329,711,409.83	14,528,359,710.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688,951.00	36,280,777.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109,882.15	71,109,882.15
未分配利润	-517,950,558.19	-354,649,895.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00,059,684.79	16,286,100,47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151,357,366.07	44,303,181,107.60

公司负责人：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正义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976,089,412.42	14,146,952,889.33
其中：营业收入	14,976,089,412.42	14,146,952,889.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704,497,225.25	12,558,408,379.10
其中：营业成本	11,523,149,189.28	10,473,620,199.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3,536,799.98	587,396,721.54
销售费用	326,629,694.63	266,373,700.00
管理费用	670,621,938.06	547,891,572.83
研发费用	161,585,525.20	90,700,816.78
财务费用	648,974,078.10	592,425,368.76

其中：利息费用	1,021,625,472.09	925,807,818.40
利息收入	372,990,116.62	321,712,268.25
加：其他收益	55,591,228.01	50,904,406.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970,972.40	83,464,285.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610,727.89	-180,680,861.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704,348.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394,072.85	13,907,568.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777,643.76	-262,672,356.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480,895.27	-96,683,613.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015,970.21	13,398,506.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4,305,891.61	1,390,863,306.74
加：营业外收入	29,808,226.06	41,548,282.69
减：营业外支出	24,183,959.22	33,698,647.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9,930,158.45	1,398,712,942.30
减：所得税费用	584,707,156.13	517,465,831.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223,002.32	881,247,110.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223,002.32	881,247,110.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800,400.30	75,281,176.2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422,602.02	805,965,934.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989,982.84	7,720,763.3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189,467.52	54,629,593.6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284,444.94	-113,438,128.9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284,444.94	-82,810,061.1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30,628,067.81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94,977.42	168,067,722.6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789,784.5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94,977.42	-3,722,061.92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00,515.32	-46,908,830.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3,212,985.16	888,967,873.8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989,867.82	129,910,769.9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223,117.34	759,057,103.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正义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1,785,594.77	153,985,299.73
减：营业成本	75,219,114.36	64,635,552.12
税金及附加	3,678,016.02	2,073,445.7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5,467,160.92	34,496,074.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9,385,369.41	299,019,072.91
其中：利息费用	199,327,173.28	298,966,305.93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746,451.58	60,354.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366,045.81	205,597,301.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3,970,549.24	-7,447,968.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59.00	-100,70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357,258.26	2,591,948.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31,234.57	64,705.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569,620.38	-38,025,236.33
加：营业外收入	3,451.50	635,093.40
减：营业外支出	1,097,644.92	859,603.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663,813.80	-38,249,746.06
减：所得税费用	4,142,589.30	623,473.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806,403.10	-38,873,21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806,403.10	-38,873,21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239,831.13	-43,153,067.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239,831.13	-43,153,067.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239,831.13	-12,524,999.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30,628,067.8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566,571.97	-82,026,286.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正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98,736,276.91	14,583,832,12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475,297.27	83,126,336.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222,018.82	1,362,414,49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2,433,593.00	16,029,372,96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90,550,188.13	11,480,528,795.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6,541,745.49	668,809,87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8,297,352.03	1,519,953,31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4,045,538.93	729,717,40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59,434,824.58	14,399,009,39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001,231.58	1,630,363,57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1,076,920.04	3,230,599,18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6,082,054.73	128,308,22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827,353.17	19,028,801.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7,878.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982,415.46	1,311,065,122.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8,968,743.40	4,689,519,21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4,980,089.78	1,467,715,742.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88,948,349.63	4,661,804,994.0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188,931.96	529,348,141.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591,400.94	1,206,961,49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0,708,772.31	7,865,830,36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740,028.91	-3,176,311,157.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450,000.00	548,843,342.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450,000.00	140,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81,476,003.12	17,760,393,199.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6,116,685.93	15,995,324,76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08,042,689.05	34,304,561,306.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757,902,003.97	24,220,228,005.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3,175,132.20	2,152,225,325.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640,181.03	113,446,786.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7,015,117.83	4,491,406,58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28,092,254.00	30,863,859,916.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9,950,435.05	3,440,701,38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210.26	-16,683,97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8,872,035.70	1,878,069,83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4,118,728.93	5,646,048,893.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5,246,693.23	7,524,118,728.93

公司负责人：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正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156,075.44	50,786,969.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8,868.15	43,455,15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044,943.59	94,242,12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27,262.71	16,652,594.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22,147.65	22,575,08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2,717.67	7,040,14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819.51	18,582,41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32,947.54	64,850,24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11,996.05	29,391,87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894,047.46	337,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221,814.03	229,984,358.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0.00	92,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121,661.49	567,876,81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06,167.48	11,719,12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91,131,186.50	1,767,195,500.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2,837,353.98	1,778,914,62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715,692.49	-1,211,037,80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60,820,000.00	9,885,328,360.6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14,700,000.00	8,909,6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90,325,940.33	9,405,096,231.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65,845,940.33	28,200,084,591.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50,900,000.00	15,111,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1,290,338,689.05	1,394,873,833.37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30,198,488.38	10,695,685,53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71,437,177.43	27,201,959,364.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408,762.90	998,125,22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6,405,066.46	-183,520,69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592,877.98	995,113,57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997,944.44	811,592,877.98

公司负责人：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正义